

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浮山县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 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的公示公告

根据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通知》(晋开发办〔2018〕49号)要求,现将浮山县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实施方案的公示公告如下:

2024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扶贫项目 86 个,共安排资金 12405.2404 万元。

其中:

中央专项资金 4648 万元、省级专项资金 1908.8840 万元、县级资金 3000 万元、其他资金 2848.3564 万元。详见附件:

发文编号:浮政发〔2024〕37 号

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浮山县乡村振兴局

浮山县天坛西路 96 号(老医院内北楼一层)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监督电话:0357-8120849

电子邮箱： fsfpkfzx@163.com

全国扶贫监督举报电话： 12317

附件： 浮政发〔2024〕37号《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实施方案》

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4月26日

浮山县人民政府文件

浮政发〔2024〕16号

浮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浮山县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精神，全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全面振兴见实效，根据《关于做好过渡期内涉农资金整合实施方案编制和备案工作的通知》（晋财农〔2021〕60号）、《山西省财政厅等十部门关于不再延续开展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的通知》（晋财农〔2024〕11号）要求。为管好用好过渡期内涉农资金，确保资金政策落到实处，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资金规模

全县 2024 年度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安排资金总规模为 12405.2404 万元（中央专项资金 4648 万元、省级专项资金 1908.8840 万元、县级资金 3000 万元、其他资金 2848.3564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发展类项目 8750.4404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264.8 万元；其他项目 1390 万元；产业占比达到 70%。

二、资金安排情况

（一）产业发展类项目：安排使用资金 8750.4404 万元。安排资金 1150 万元，用于北王镇臣南河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基

地)项目;安排资金23万元,用于2023年天坛镇东腰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3万元,用于2023年天坛镇栖凤社区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3万元,用于2023年天坛镇东鲁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3万元,用于2023年张庄镇北官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3万元,用于2023年张庄镇南坂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3万元,用于2023年北王镇桥北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3.4404万元,用于2023年北王镇臣南河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3万元,用于2023年北王镇杜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0万元,用于2023年北王镇杨村河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0万元,用于2023年东张乡李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0万元,用于2023年寨圪塔乡院头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0万元,用于2023年寨圪塔乡范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20万元,用于2023年寨圪塔乡榆社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780万元,用于响水河镇东陈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安排资金300万元,用于寨圪塔乡院头村乡村振兴旅游示范创建项目;安排资金5万元,用于2023年张庄镇古县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配套项目;安排资金5万元,用于2023年张庄镇辛落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配套项目;安排资金5万元,用于2023年北王镇史壁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配套项目;安排资金5万元,用于2023年北王镇南茨庄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配套项目;安排资金5万元,用于2023年响水河镇上东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配套项目;安排资金5万元,用于2023年东张乡东张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配

套项目；安排资金 50 万元，用于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安排资金 200 万元，用于小额贷款贴息项目；安排资金 151 万元，用于 2024 年天坛镇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佐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北官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寨上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西佐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杨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小郭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陈庄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史演河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张庄镇赵城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响水河镇岗上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响水河镇中角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响水河镇敦曹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响水河镇辛庄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响水河镇程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响水河镇段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响水河镇梁家河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北王镇北张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北王镇堡子上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北王镇北韩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北王镇南安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

于 2024 年东张乡辛壁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东张乡南畔桥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东张乡冯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东张乡蛟头河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槐埝乡毕曲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槐埝乡灵中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37 万元，用于 2024 年寨圪塔乡川口村樱桃种植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天坛镇丞相河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天坛镇南王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天坛镇前交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张庄镇东郭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张庄镇东郭坡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北王镇秀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响水河镇西北陈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东张乡南卫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槐埝乡燕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70 万元，用于寨圪塔乡西里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200 万元，用于陆地樱桃种植奖补项目；安排资金 155 万元，用于脱贫人口增收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奖补资金项目；安排资金 446 万元，用于高质量庭院经济奖补项目；安排资金 200 万元，用于张庄镇北官村樱桃育苗基地产业配套项目；安排资金 400 万元，用于设施农业提质增效补助项目；安排资金 200 万元，用于东陈村樱桃基地设施配套项目；安排资金 300 万元，用于新绿洲畜

牧科技有限公司进口祖代原种猪繁育基地项目；安排资金 30 万元，用于寨圪塔乡康养旅游特色产业奖补项目；安排资金 1500 万元，用于蛋鸡养殖项目；安排资金 150 万元，用于壮大村集体产业发展项目；安排资金 25 万元，用于北王镇臣南河村饲料加工项目；安排资金 300 万元，用于寨圪塔乡 2023 年乡村振兴提升项目；安排资金 200 万元，用于寨圪塔乡山交村乡村振兴示范深化项目。

（二）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安排使用资金 2264.8 万。

安排资金 76 万元，用于购置安装环保型地埋桶项目；安排资金 88 万元，用于张庄镇以工代赈农村道路改造项目；安排资金 800 万元，用于农村饮水安全提升工程项目；安排资金 78 万元，用于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项目；安排资金 700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道路提升项目；安排资金 322 万元，用于农村生产生活品质提升项目；安排资金 200.8 万元，用于响水河镇以工代赈水毁道路修复工程项目。

（三）其他项目：安排使用资金 1390 万元。

安排资金 150 万元，用于雨露计划教育扶贫项目；安排资金 640 万元，用于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稳岗补贴发放项目；安排资金 500 万元，用于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发放项目；安排资金 100 万元，用于项目管理费项目。

三、项目的验收

项目责任主体（部门和乡镇）要按照方案规划的内容，加

快推进项目实施，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细化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使用计划，加快项目实施，建立规范完整的工程项目档案和财务会计核算资料，确保项目规范、资金安全。项目完成后及时组织验收。

四、资金的拨付

项目责任主体（部门和乡镇）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验收结果，向县政府提出用款申请，县财政局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拨付资金。

五、工作要求

（一）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做好对接落实，明确项目实施主体，确保项目及时落地。

（二）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主体责任，强化组织领导和推进落实，保质保量完成年度项目任务。

（三）各乡镇、各部门严格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项目实施结束后，及时做好项目绩效总结、绩效自我评价，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县财政、审计、纪检等部门要全面履行资金的监督责任，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相关主管部门（乡镇）要认真组织和抓好项目的实施、督办检查和验收兑现，确保管理规范。

（五）坚守法纪底线，各部门在使用财政资金工作中，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禁止一切擅

自开设预算外存款帐户和以拨代支行为。对违反规定的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监督举报电话：12317（全国扶贫监督举报电话）

0357-8120849（浮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附件：浮山县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附件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总计															
1	5100 0012 5048 6803	北王镇臣南河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基地)项目	续建	北王镇人民政府	北王镇 臣南河村	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创建深化,旅游产业、农业产业方面打造提升等。	1150.0000	500.0000		0.0000	650.0000	2848.3564	2024年 6月完成	通过产业带动、务工带动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农户增收,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农户增收,提升联农带农能力和作用发挥。	
2	5100 0010 5947 2186	2023年天坛镇东腰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天坛镇 东腰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0000	23.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3	5100 0010 8465 8278	2023年天坛镇栖凤社区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天坛镇 栖凤社区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0000	23.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	5100 0010 8460 7685	2023年天坛镇东鲁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天坛镇 东鲁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0000	23.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	5100 0012 5054 1563	2023年张庄镇北官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张庄镇 北官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0000	23.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6	5100 0012 5054 9325	2023年张庄镇南坂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张庄镇 南坂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0000	23.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7	5100 0010 4656 7128	2023年北王镇桥北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北王镇 桥北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0000	23.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8	5100 0012 5083 9063	2023年北王镇臣南河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北王镇 臣南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4404	23.4404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9	5100 0012 5086 5131	2023年北王镇杜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村局	北王镇 杜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23.0000	23.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10	5100 0012 5087 3613	2023年北王镇杨 村河村樱桃种植 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北王镇 杨村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20.0000	2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 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 收超过10万元。	
11	5100 0012 5088 0662	2023年东张乡李 村樱桃种植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东张乡 李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20.0000	2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 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 收超过10万元。	
12	5100 0012 5189 4319	2023年寨圪塔乡 院头村樱桃种植 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寨圪塔乡 院头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20.0000	2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 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 收超过10万元。	
13	5100 0012 5191 1021	2023年寨圪塔乡 范村樱桃种植 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寨圪塔乡 范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20.0000	2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 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 收超过10万元。	
14	5100 0012 5199 1501	2023年寨圪塔乡 寨社村樱桃种植 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寨圪塔乡 寨社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20.0000	2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 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 收超过10万元。	
15	5100 0012 5168 0471	响水河镇东陈村 乡村振兴示范创 建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响水河镇东陈 村乡村	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完善旅游业 产业基础。	780.0000	180.0000			60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通过产业带动、务工带动 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劳动 力多种方式增收，并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 动贫困户增收，提升联农 带农能力和作用发挥。	
16	5100 0012 5199 8267	寨圪塔乡院头村 乡村振兴旅游示 范创建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寨圪塔乡 院头村	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完善旅游业 产业基础。	300.0000				30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通过产业带动、务工带动 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劳动 力多种方式增收，并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 动贫困户增收，提升联农 带农能力和作用发挥。	
17	5100 0012 5202 2050	2023年张庄镇古 县村壮大村集体 经济资金配套 项目	续建	张庄镇 古县村	张庄镇 古县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5.0000				5.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项目运行可带动2-5人 长期务工，5-25人临时 务工，增加村内就业岗 位，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 收入，带动周边农户发展 樱桃种植，有效增加农 民收入，拓宽农民就业渠 道。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18	5100 0012 5203 8300	2023年张庄镇辛 庄村壮大村集体 经济资金配套 项目	续建	张庄镇 辛庄村	张庄镇 辛庄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5.0000				5.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项目运行可带动2-5人 长期务工，5-25人临时 务工，增加村内就业岗 位，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 收入，带动周边农户发展 樱桃种植，有效增加农 民收入，拓宽农民就业渠 道。	
19	5100 0012 5206 0103	2023年北王镇史 壁村壮大村集体 经济资金配套 项目	续建	北王镇 史壁村	北王镇 史壁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5.0000				5.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项目运行可带动2-5人 长期务工，5-25人临时 务工，增加村内就业岗 位，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 收入，带动周边农户发展 樱桃种植，有效增加农 民收入，拓宽农民就业渠 道。	
20	5100 0012 5118 4292	2023年北王镇南 茨庄村壮大村集体 经济资金配套 项目	续建	北王镇 南茨庄村	北王镇 南茨庄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5.0000				5.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项目运行可带动2-5人 长期务工，5-25人临时 务工，增加村内就业岗 位，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 收入，带动周边农户发展 樱桃种植，有效增加农 民收入，拓宽农民就业渠 道。	
21	5100 0012 5118 4292	2023年响水河镇 上东村壮大村集体 经济资金配套 项目	续建	响水河镇 上东村	响水河镇 上东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5.0000				5.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项目运行可带动2-5人 长期务工，5-25人临时 务工，增加村内就业岗 位，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 收入，带动周边农户发展 樱桃种植，有效增加农 民收入，拓宽农民就业渠 道。	
22	5100 0012 5207 7493	2023年东张乡东 张村壮大村集体 经济资金配套 项目	续建	东张乡 东张村	东张乡 东张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 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 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 桃树种植管护等。	5.0000				5.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项目运行可带动2-5人 长期务工，5-25人临时 务工，增加村内就业岗 位，同时增加村集体经济 收入，带动周边农户发展 樱桃种植，有效增加农 民收入，拓宽农民就业渠 道。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23	5100001250696346	购置安装环保型地理墒情项目	续建	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各有关村	建设地理墒情用于垃圾收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76.0000	76.0000					2024年6月完成	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增收,帮助销售粮食作物,增加村集体经营性收入。	
24	5100001046586010	张庄镇以工代赈农村道路改造项目	续建	张庄镇人民政府	张庄镇各有关村	对10余个村村内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通过以工代赈方式增加脱贫户监测户收入。	88.0000	88.0000					2024年6月完成	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增收,帮助销售粮食作物,增加村集体经营性收入。	
25	5100001046586010	雨露计划教育扶贫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对符合条件的贫困中、高职等在校学生每人每年补助生活费。	150.0000	100.0000			50.0000		2024年9月完成	对在校期间进行生活补助,减少学生家庭支出经济负担。	
26	5100001253039271	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为建档立卡脱贫村产业发展、村集体增收培养带头人。	50.0000	50.0000					2024年9月完成	帮助和引导区域内村民多渠道致富增收。	
27	5100001252066775	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稳岗补贴发放项目	新建	县民政和人社局	各乡镇	对全县符合稳岗补贴发放资格条件的,建档立卡农村贫困劳动力、监测户外出就业人员给予发放稳岗补贴。	640.0000		203.8840			436.1160	2024年11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身发展动能。	
28	5100001251730072	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发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对全县符合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资格条件的,建档立卡农村贫困劳动力、监测户外出就业人员给予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	500.0000		176.0000			324.0000	2024年11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身发展动能。	
29	5100001251734574	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为符合条件、有发展需求的脱贫户发放扶贫贷款,通过贴息带动群众增收,基准利率,按季度发放小额贷款贴息。	200.0000	150.0000				50.0000	2024年12月完成	通过贴息的方式激发脱贫户发展活力,扩大自身发展能力,提升自身发展效能。	
30	5100001251877791	2024年天坛镇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天坛镇人民政府	天坛镇各有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151.0000	151.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营性增收超过10万元。	
31	5100001251778756	2024年张庄镇佐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佐村	张庄镇佐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营性增收超过10万元。	
32	5100001251752981	2024年张庄镇北官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北官村	张庄镇北官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树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营性增收超过10万元。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财政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33	5100 0012 5179 7782	2024年张庄镇寨上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寨上村	张庄镇寨上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34	5100 0012 5178 7860	2024年张庄镇西佐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西佐村	张庄镇西佐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35	5100 0012 5175 2981	2024年张庄镇杨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杨村	张庄镇杨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36	5100 0012 5174 4958	2024年张庄镇小郭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小郭村	张庄镇小郭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37	5100 0012 5176 2082	2024年张庄镇陈庄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陈庄村	张庄镇陈庄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38	5100 0012 5175 2981	2024年张庄镇史溪河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史溪河村	张庄镇史溪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39	5100 0012 5133 1434	2024年张庄镇赵城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赵城村	张庄镇赵城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0	5100 0014 2555 8073	2024年响水河镇岗上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岗上村	响水河镇岗上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1	5100 0012 5177 0047	2024年响水河镇中角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中角村	响水河镇中角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2	5100 0012 5177 4920	2024年响水河镇耿曹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耿曹村	响水河镇耿曹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性质	实施 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43	5100 0012 5178 3166	2024年响水河镇辛庄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辛庄村	响水河镇辛庄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4	5100 0012 5205 3826	2024年响水河镇程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程村	响水河镇程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5	5100 0012 5206 9545	2024年响水河镇段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段村	响水河镇段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6	5100 0012 5206 9545	2024年响水河镇梁家河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梁家河村	响水河镇梁家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7	5100 0012 5206 9545	2024年北王镇北张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北王镇北张村	北王镇北张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8	5100 0012 5206 9545	2024年北王镇堡子上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北王镇堡子上村	北王镇堡子上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49	5100 0012 5206 9545	2024年北王镇北韩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北王镇北韩村	北王镇北韩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0	5100 0012 5206 9545	2024年北王镇南安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北王镇南安村	北王镇南安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19.0000	18.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1	5100 0012 5134 4453	2024年东张乡辛壁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东张乡辛壁村	东张乡辛壁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2	5100 0012 5083 9063	2024年东张乡南畔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东张乡南畔村	东张乡南畔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安装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53	5100 0012 5116 6629	2024年东张乡冯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东张乡冯村	东张乡冯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4	5100 0012 5128 1538	2024年东张乡蛟头河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东张乡蛟头河村	东张乡蛟头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5	5100 0010 4825 0247	2024年槐岭乡毕曲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槐岭乡毕曲村	槐岭乡毕曲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6	5100 0012 5134 4453	2024年槐岭乡灵中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槐岭乡灵中村	槐岭乡灵中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7	5100 0012 5083 9063	2024年寨圪塔乡川口村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寨圪塔乡川口村	寨圪塔乡川口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37.0000		37.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8	510000 125177 8756	天坛镇丞相河村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天坛镇丞相河村	天坛镇丞相河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59	510000 125175 2981	天坛镇南王村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天坛镇南王村	天坛镇南王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60	510000 125179 7782	天坛镇前交村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天坛镇前交村	天坛镇前交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61	510000 125178 7860	张庄镇东郭村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东郭村	张庄镇东郭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62	510000 125175 2981	张庄镇东郭村壮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张庄镇东郭村	张庄镇东郭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收超过10万元。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63	510000 125176 4938	北王镇秀村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北王镇秀村	北王镇秀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长超过10万元。	
64	510000 125176 2082	响水河镇西北陈村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西北陈村	响水河镇西北陈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长超过10万元。	
65	510000 125176 2981	东张乡南卫村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东张乡南卫村	东张乡南卫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长超过10万元。	
66	510000 125133 1434	槐岭乡燕村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槐岭乡燕村	槐岭乡燕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长超过10万元。	
67	510000 142555 8073	寨圪塔乡西里村大村集体经济(樱桃种植)项目	新建	寨圪塔乡西里村	寨圪塔乡西里村	内容涉及大棚主体工程、滴灌设施、调温、电力、场地硬化和室外排水等设备配套工程,以及樱桃种植管护等。	70.0000	50.0000	15.0000		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长超过10万元。	
68	510000 125177 0047	陆地樱桃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各有关乡镇	各有关村	新发展500亩陆地樱桃,每亩种植55株,亩均补贴4000元。	200.0000					200.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带动产业发展,力争实现在2-3年后村集体经济增长超过10万元。	
69	510000 125177 4920	脱贫人口增收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奖补资金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各乡镇	促进脱贫人口增收,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对产业发展有较好前景的农户进行补助。	155.0000		155.0000				2024年11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身发展效能。	
70	510000 125178 3166	高质量庭院经济奖补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各乡镇	帮助群众就近就地发展产业,提升产业增收带动能力。	446.0000		446.0000				2024年11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身发展效能。	
71	510000 125205 3826	张庄镇北官村樱桃育苗基地产业配套项目	新建	张庄镇北官村	张庄镇北官村	总投资4080万,占地1104亩,共计育苗种植200万株,育苗品种多样,以俄8、美早、美国红等品种为主,北官村标准化育苗基地1104亩,其中:6座育苗棚(80米长、4米高,10米宽);200万株苗木,100平米水房;水肥一体化滴灌及配套设施;水井。	200.0000	200.0000					2024年11月完成	为全县种植类群众提供优质种苗,增加脱贫户蔬菜种植经济收入。	
72	510000 125206 9545	设施农业提质增效奖补项目	新建	各乡镇人民政府	各有关村	对蔬菜大棚进行建设,修缮提升。	400.0000				300.0000	100.0000	2024年11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身发展效能。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73	510000 125206 9545	东陈村樱桃基地 设施配套项目	新建	响水河镇 人民政府	响水河镇 东陈村	东陈樱桃特色产业提升。	200.0000				200.0000		2024年 9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 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 身发展效能。	
74	510000 125206 9545	新绿洲畜牧科技 有限公司进口祖 代原种猪繁育基 地项目	新建	寨圪塔乡 人民政府	寨圪塔乡 山交村	新建种猪养殖基地,引进原种种 猪养殖。	300.0000	100.0000					2024年 9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 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 身发展效能。	
75	510000 125206 9545	寨圪塔乡康养旅 游特色产业奖补 项目	新建	寨圪塔乡 人民政府	寨圪塔乡 山交村	鼓励引导农户探索发展康养旅游 产业,通过建设、改造农家乐或 田园康养旅游产业增加家庭收 入,为周边旅游业提供服务。	30.0000	30.0000					2024年 6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 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 身发展效能。	
76	510000 125206 9545	蛋鸡养殖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东张乡 冯村	新建肉鸡养殖场,发展蛋鸡养 殖,带动周边脱贫劳动力务工就 业,增加村集体增收。	1500.0000					1500.0000	2024年11 月完成	带动周边脱贫劳动力务工 就业,增加村集体增收。	
77	510000 125206 9545	壮大村集体产业 发展项目	新建	各乡镇 人民政府	各有关村	按照对养殖基地进行奖补配套的 方式,通过村集体自主经营不断 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村自我 发展动能。	150.0000		150.0000				2024年 9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 加农民就业渠道、增加村 集体增收。	
78	510000 125134 4453	北王镇臣南河村 饲料加工项目	新建	北王镇 臣南河村	北王镇 臣南河村	购置设备(螺旋提升机,待制粒 料仓、碳钢喂料机、调制器、环 模制粒机、斜斗式提升机、缓冲 斗、闭风喂料机、逆流式冷却器 、震动筛、风机、沙克龙、关风 器、风网冷却管道)、附属设施 (电控系统、安装费等)。	25.0000		25.0000				2024年 9月完成	带动脱贫户、监测户投工 投劳增加收入,帮助销售 粮食作物,增加村集体经 济收入。	
79	510000 125083 5063	寨圪塔乡2023年 乡村振兴提升 项目	续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寨圪塔乡 山交村	通过产业打造,不断提升旅游产 业带动发展能力和旅游资源品 质,稳步提升村集体增收收入。	300.0000	300.0000					2024年11 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 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 身发展效能。	
80	510000 125116 6839	寨圪塔乡山交村 乡村振兴示范深 化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寨圪塔乡 山交村	立足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基础,通 过产业配套建设,提升示范项目 带动能力,持续深化示范带动能 力。	200.0000	200.0000					2024年11 月完成	通过辐射带动拓宽和增 加农民就业渠道,提升自 身发展效能。	
81	510000 125128 1538	农村饮水安全提 升工程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 村和水利 局	各乡镇	对农村水管网进行集中供水改 造,通过开挖管道、路面切割、 路面恢复、饮水管道更换、阀门 井建设等项目建设实现集中供 水,高效保障饮水安全。	800.0000	86.0000			588.0000		2024年11 月完成	通过水资源保护及管理及水 质防御等措施,增加经济 收入,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82	510000 104825 0247	欠发达国有林场 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县规划和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国有林场基础设施提升,提升 。	78.0000	78.0000					2024年 9月完成	从根本上促进林场各项工 作的顺利实施,解决管护 设施建设严重滞后等问题	

单位:万元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浮山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资金建设项目计划表

填表单位：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2024年度 资金计划	中央专项 资金计划	省级专项 资金计划	市级专项 资金计划	县级配套 资金计划	其他 资金计划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备注
83	510000 125083 4153	乡村振兴道路提升项目	新建	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各乡镇	乡村振兴道路提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防护工程、安全设施等。	700.0000	700.0000					2024年11月完成	方便农村农民开展种植、养殖规模化发展，通过农业产业项目的建设提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提高种养殖和经营收入。	
84	510000 125083 9063	农村生产生活品质提升项目	新建	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各乡镇	对农村农户居民生产生活环境质量提升。	322.0000	202.5596				119.4404	2024年11月完成	方便农村农民开展种植、养殖规模化发展，通过农业产业项目的建设提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提高种养殖和经营收入。	
85	510000 125134 4453	响水河镇以工代赈水毁道路修复工程	新建	响水河镇人民政府	各乡镇	项目总投资202.8万元，其中衔接资金500.8万元，主要用于：响水河镇14个村22条农村道路，修复水毁道路4.136公里，主要工程内容有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防护工程、涵洞工程、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及沿线设施等，主要工程量包括挖除旧路面1538.41m ² ，土方18630.8m ³ ，填方23765.0m ³ ，浆砌片石挡土墙2249.05m，混凝土边沟37.32m ³ ，混凝土急流槽88.23m，水泥混凝土路面8480.6m ² ，沥青混凝土路面5627.5m ² ，新建1-1.0米圆管涵1道、新建2-1.0米圆管涵1道、新建3-1.0米圆管涵1道、波形钢板护栏854m	200.8000					82.0000	2024年11月完成	通过工程建设，吸纳当地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增加当地群众劳动收入，力争投入农民工月收入增加3000元以上。	
86	510000 125083 9063	项目管理费项目	新建	各项目管理单位	各乡镇	项目可研、初设、验收、审计等产生的管理费用。	100.0000					100.0000	2024年11月完成	各类扶贫项目的可研、初设、验收、审计等。	

(此页无正文)

抄送：县委，人大，政协办公室。

浮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25日印发

校对：梁雍康（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共印15份

编号24073021

浮山县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

第73次

2024年4月3日

签发人：王 兴

时 间：2024年3月30日 上午9:10

地 点：县委后院大会议室

主 持：王 兴

出 席：盖 勇 刘又铖 梁 博 高振山 闫探宁 李 晶
亢 毅

列 席：张泽斌 杨晋锋 左大明 盖占丽 杨 宁 严 勇
侯红强 张 霞 李 强 石海鹏 张 鹏 李玉娟
郭彩瑞 杨晓敬 张 伟 李 峰 夏林喜 邢茂才
卫 强 李静静 高云飞 郭鹏飞 杨永刚 张海丽
侯 宇 石 伟 陈亚斌 李晓奇 张祥亮 李学兵
段正佼 张睿峰 张 娟 李倩雯 刘巨峰 乔国亮
李 婷 王夏亭

农业
农村

本次会议共研究了 8 项议题。

一、关于传达学习《关于做好防火关键期风险防范及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工作通知》及市领导批示精神

会议传达学习了《关于做好防火关键期风险防范及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工作的通知》及市领导批示精神。

会议指出，要认真贯彻落实李云峰书记和王延峰市长相关重要批示精神，全面巡查、排查、检查火灾风险隐患，落实落细各项措施，确保全县森林防火形势安全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会议强调，随着气温回暖，加之清明在即，祭祖扫墓、踏青野炊、农事用火等增多，森林草原防火灭火工作进入关键期。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紧盯森林草原、高层住宅、学校、医院、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全面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将火灾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要针对性搞好灭火演练，加强灭火队伍救援作战能力，备足备强应急力量和防灭火物资，时刻保持“临战状态”。要严格执行值班值守、信息报告等制度，确保信息通畅，一旦发生险情能够迅速启动响应、科学有效处置。同时，要常态化抓好非煤矿山、地质灾害、交通运输、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压紧压实各方责任，落实落细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全县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关于巩固衔接工作

会议听取了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峰同志《关于提请审议 2024 年衔接乡村振兴财政资金项目立项和资金安排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匹配计划》），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根据项目库管理办法，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结合我县实际，综合考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和续建项目资金配套等因素，制定了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匹配计划。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匹配计划》，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根据会议精神修改完善后，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会议还通报了 2024 年 3 月份巩固衔接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安排了 4 月份重点工作。

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巩固衔接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抓实抓细各项任务落实。要针对问题不足，补齐短板弱项，夯实工作基础。要扎实做好防“倒春寒”“三保障”及饮水安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低收入群体帮扶、光伏收益分配管理、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驻村帮扶等重点工作，全力推动巩固衔接工作提质增效。要切实用好巩固衔接资金，优化资金投向，强化绩效管理，加快项目建设，确保把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关于《浮山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兴同志经济责任审计

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方案（讨论稿）》等3个方案

会议听取了县审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霞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兴同志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方案（讨论稿）〉〈浮山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兴同志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方案（讨论稿）〉〈浮山县人民政府2021年至2022年度财政决算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方案（讨论稿）〉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临汾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临汾市审计局于2023年9月22日至12月10日，派出审计组对王兴同志担任浮山县人民政府县长期间履行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及浮山县人民政府2021年至2022年财政决算情况进行了审计，并提出了审计整改意见。为确保审计发现问题按期完成整改，由县审计局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对照审计发现问题，认真研究制定了整改措施，形成了3个《工作方案》。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3个《工作方案》，由县审计局牵头，根据会议精神修改完善后，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各责任单位要认真抓好整改落实。

四、关于《浮山县2024年天坛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工作建议》

会议听取了县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侯红强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2024年天坛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

升工作建议（审议稿）的报告》（以下简称《工作建议》），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巩固深化天坛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工作成效，县应急管理局牵头起草了《工作建议》。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工作建议》，由县应急管理局牵头，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同时，要对“保C创D”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研判，制定问题清单，针对性制定各项整改措施；要对任务清单进行再细化，明确部门责任，稳步推进天坛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

五、关于进一步规范“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中行政审批事项划转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玉娟同志《关于提请审议进一步规范“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中行政审批事项划转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情况汇报》），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进一步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根据省、市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划转文件精神，决定将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理的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和乡村建设规划3个行政许可事项集中划转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办理。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情况汇报》，由相关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做好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

六、关于《浮山县2024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盖占丽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 2024 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施方案（讨论稿）〉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进一步加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建设，改善人员队伍结构，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及省、市有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实施方案》，拟在全县 30 个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95 名。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实施方案》，由县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根据会议精神修改完善后，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七、关于《浮山县 2024 年度公立医院校园招聘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了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伟同志《关于提请审议〈浮山县 2024 年度公立医院校园招聘实施方案（讨论稿）〉的情况汇报》（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并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

会议指出，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医疗事业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员结构，由县卫生健康局牵头，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及省、市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实施方案》，拟采取校园招聘方式招聘专业技术人

员 21 人。待校园招聘报名工作结束后，如有空余名额，统一纳入公开招聘事业单位人员计划范围。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实施方案》，由县卫生健康局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八、研究人事任免有关事宜

会议原则同意。

会议还研究了资金拨付等事宜。

附件

县政府常务会议定事项交办单

2024年3月30日

序号	交办事项	责任领导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办结时限	督办人	推进情况	备注
1	关于《浮山县人民 政府县长王兴志 经济责任审计发 现问题整改工作 方案》等3个 方案	盖勇	由县审计局牵头，根据会议精神 修改完善后，按照有关要求组 织实施；各责任单位要认真抓 好整改落实。	县审计局	窦永胜	4月12日	张亚斌		
2	关于《浮山县2024 年天坛化工园区安 全整治提升工作建 议》	盖勇	根据会议精神进一步修改完善 后，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县应急管理局	侯红强	4月15日	张亚斌		
3	关于进一步规范 “一枚印章管审 批”改革中行政审 批事项划转事宜	高振山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做好行 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	县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县行政审批局 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李杨 润宁	4月12日	郭恒宇		

4	关于《浮山县2024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施方案》	盖勇	根据会议精神修改完善后，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盖占丽	4月10日	张亚斌		
5	关于《浮山县2024年度公立医院校园招聘实施方案》	亢毅	按照有关程序组织实施。待校园招聘报名工作结束后，如有空余名额，统一纳入公开招聘范围。	县卫生健康局	许华华	3月30日	张洋		

备注：各责任单位按时间要求，及时向政府办上报办理情况。

联系电话：0357-8122123

发：政府党组成员。

本期增发：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审计局，应急管理局，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卫健局，行政审批局。

抄：县委办公室，人大办公室，政协办公室，存档（3）。

浮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3日印发

